

附件1

2021年中央补助山东省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总计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合计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儿童福利类项目	社会公益类项目	
合计	18212	13927	9331	2686	1783	127	4285
省本级	77	77	40			37	
市级小计	13289	9004	5903	1826	1185	90	4285
济南市	1041	1041	755	157	114	15	
其中：商河县	80	80	67		13		
原莱芜市	144	144	126		18		
青岛市	546	546	368	83	95		
淄博市	2549	362	225	92	45		2187
枣庄市	527	527	377	37	113		
东营市	324	324	212	83	29		
其中：利津县	57	57	50		7		
黄三角农高区	38	38	38				
烟台市	1060	1060	605	227	228		
其中：莱阳市	82	82	74		8		
潍坊市	863	863	501	249	113		
济宁市	552	552	315	166	71		
泰安市	587	587	416	74	82	15	
威海市	533	533	403	83	32	15	
其中：荣成市	89	89	82		7		
日照市	271	271	198	37	21	15	
临沂市	527	527	461		66		
德州市	329	329	266		48	15	
聊城市	433	433	223	166	44		
滨州市	2668	570	172	335	48	15	2098
菏泽市	479	479	406	37	36		
直管县小计	4846	4846	3388	860	598		
高青县	93	93	39	41	13		
沂源县	58	58	53		5		
安丘市	92	92	75		17		
临朐县	102	102	89		13		
泗水县	84	84	71		13		
金乡县	158	158	150		8		
鱼台县	86	86	76		10		
汶上县	94	94	78		16		
梁山县	84	84	67		17		
微山县	82	82	61		21		

地区	总计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合计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儿童福利类项目	社会公益类项目	
宁阳县	249	249	131	91	27		
东平县	143	143	122		21		
莒县	152	152	84	50	18		
五莲县	114	114	50	50	14		
郟城县	78	78	67		11		
平邑县	292	292	189	82	21		
沂水县	172	172	94	50	28		
兰陵县	110	110	92		18		
蒙阴县	58	58	53		5		
临沭县	100	100	87		13		
夏津县	65	65	59		6		
庆云县	98	98	50	41	7		
乐陵市	87	87	75		12		
宁津县	113	113	103		10		
临邑县	72	72	66		6		
平原县	78	78	70		8		
莘县	208	208	91	91	26		
冠县	149	149	87	50	12		
临清市	178	178	82	82	14		
阳谷县	118	118	99		19		
高唐县	63	63	52		11		
惠民县	113	113	58	41	14		
阳信县	107	107	47	50	10		
无棣县	109	109	56	41	12		
曹县	136	136	112		24		
鄄城县	86	86	77		9		
单县	176	176	97	50	29		
成武县	61	61	53		8		
巨野县	142	142	122		20		
郓城县	175	175	112	50	13		
东明县	111	111	92		19		

2021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补助地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福彩公益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等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市级及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135	15240	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135	15240	84%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总体目标</p> <p>全年实际完成情况</p> <p>中央福彩公益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开展老年福利类、残疾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和社会公益类等项目,其中:</p> <p>1.老年福利类: 目标1:开展为失智老年人配备定位手环工作,向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发放定位手环,切实发挥老年人走失后定位手环的辅助找寻功能,加强对失智老年人的服务保障。 目标2: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的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强化照护能力和集中供养能力。 目标3:支持养老服务机构和改善基础设施,消除风险隐患。提升社区、居家困难老年人提供照护服务能力。</p> <p>2.残疾人福利类: 目标4:推动开展残疾人照护服务和帮扶工作,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及购买服务、康复辅助器具公益性配置项目,提供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推动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支持精神卫生福利机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进一步改善基础条件。</p> <p>3.儿童福利类: 目标5:资助儿童福利机构及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配置,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加强基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能力,为符合条件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治和康复等,开展“孤儿助学工程”,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p> <p>4.社会公益类: 目标6:开展面向各类困难群众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项目,带动社会工作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发挥其在保障改善民生、加强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目标1:以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为核心,通过支持建设家庭养老床位、为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提供上门服务,推动形成成本可负担、方便可及的普惠型养老服务,提升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生活幸福感,为建立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提供案例和经验支撑。</p> <p>2021年,使用中央福彩公益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开展了老年福利类、残疾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和社会公益类等项目,中央福彩公益金还支持淄博、滨州开展了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老年福利类项目。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维修改造项目202处,全省护理型床位占比达52%,强化了照护和集中供养能力;举办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为全省符合条件的31247名失智、高龄独居老年人配发了智能设备,提供走失找寻、日常紧急情况处置等服务,为老年人居家养老筑起一道安全保护屏障。 2.残疾人福利类项目。在全省43个县(市、区)部署开展了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试点工作,积极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建设“社区精神障碍康复站”、与精神卫生专业机构资源共享等方式,扎实推动残疾人福利服务向社区延伸。 3.儿童福利类项目。通过对儿童福利机构及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进行建设,配置设施设备,以及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加强基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能力,为符合条件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治和康复,不断提高孤儿福利保障水平。另外,对1454名符合补助条件的本科、大专、中专学生和硕士研究生孤儿,在入学就读期间每人每学年发放1万元助学金,为其接受中高等教育提供了有力保障。 4.社会公益类项目。支持开展一批面向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和困难群众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服务项目,其中支持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站67个;培育社区社会组织60个,志愿服务组织50个;开展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项目14个;为3441名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和困难群众提供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服务;开展个案服务115次、小组服务134次、社区服务678次、探访1961次,咨询解答2466次。 5.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支持淄博、滨州两市开展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试点,共建设家庭养老床位4231张,上门为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提供服务13476人次,取得明显成效。</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敬老院护理型床位占比	≥50%	52%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维修改造项目数量	≥20个	202个	
			为具备行动能力的失智老年人发放定位手环	≥3万个	31247个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数量	≥3895张	4231张	
			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上门服务数量	≥7791人次	13476人次	
			孤儿年满18周岁就读大学、硕士、中等职业学校享受补助人数	≥1020人	1454人	
			困难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	27个	27个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及购买服务	13个	13个	
			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	22个	22个	
			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支持项目数量	6个	14个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养老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质量	符合有关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符合有关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居家上门养老服务水平	符合养老护理工作有关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符合养老护理工作有关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孤儿助学工程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项目期限内完成率		100%	84%	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项目验收推迟,计划待疫情缓解后立即组织验收,并拨付剩余款项。二是孤儿助学项目需跨年度支付		
资金支付(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条件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养老服务规范化和社会认知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工作整体服务质量和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回应服务对象的社会工作服务需求,改善其生活境况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特困人员照护能力和集中供养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工作和服务项目受助对象抽样调查满意度	≥85%	9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5%			
说明						

附件3

2021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补助地方绩效目标自评表（省本级项目）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等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山东省民政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7		77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7		77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1. 老年福利类：编制2021年养老服务养老服务地方标准，改造升级省养老信息宣传网，有效提升养老服务规范化、标准化水平；</p> <p>2. 社会公益类：对全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等工作情况开展专业督导、培训，提升社会工作整体服务质量和水平。</p>			<p>1. 老年福利类项目。编制完成3项地方养老服务标准，对山东省养老网站进行了优化升级。</p> <p>2. 社会公益类项目。完成对全省500个已建成的乡镇（街道）社工站针对性指导与督导，带动了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推动了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挥了其在保障改善民生、加强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标准数量	≥3个	3个	
			开展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督导项目数量	≥500个	500个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改造升级省养老信息宣传网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督导项目开展质量	符合预期	符合预期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内完成率	100%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规范化和社会认知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工作整体服务质量和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领域标准化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5%	
说明						